

元谋县财政局 元谋县教育体育局 文件

元财教〔2020〕12号

元谋县财政局 元谋县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 中央资金的通知

元谋县职业高级中学：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资金的通知》（楚财教〔2020〕13号）精神，现下达你校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中央资金54.22万元，其中：国家助学金11.7万元，免学费资金42.52万元，预算支出科目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中央资金依据教育部门核定的受助学生人数确定，其他资金将另文下达。

二、你校要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转发学生资助管理的通知》（云

财教〔2019〕146号)有关规定,加强对中职资助资金的管理,及时将资助资金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保证资助政策落实到位。

三、省、州相关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对国家资助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弄虚作假、套取、挤占、挪用、滞留财政专项资金,或不按规定发放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行为的,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427号)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四、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第五条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请加强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涉及政府采购的,要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附件:1、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中央资金
下达表

2、绩效目标任务表

此页无正文



2020 年 3 月 31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元谋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31 日印发



附件1:

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中央资金下达表

单位：人、万元													
学校名称	学校性质	国家助学金		免学费		本次下达中央资金							
		受助学生人数	下达资金	受助学生人数	下达资金	合计	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免学费中央资金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元谋县职业高级中学	公办	95	11.70	351	42.52	54.22	11.70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50902-助学金	42.52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单位: 人、万元

备注: 依据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职子系统数据确定受助学生人数。

附件2:

绩效目标任务表

项目名称	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中央资金	预算资金安排(万元)	54.22
项目年度目标	1. 统筹安排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应分担资金,完善转移支付等制度,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资金落实到位。 2. 及时拨付资金,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按时发放助学金。 3. 健全中等职业学校经费预决算制度,加强资金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和有效。 4. 确保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足额领取到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资金。		
年度目标任务			本次下达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学业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中职学生就业率	≥95%
	成本指标	资助按标准发放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000元/学年.生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贫困学生资金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作用时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